

附件 8

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委员或 提案单位	峨山县政协 李晓光			通讯 地址	峨山县政协 经济和农业 农村委			电话	13887728301	
提案 编号	40			承办 单位	峨山县政协			电话	0871-4011534	
办理面商 情况	对办理态度满意度			对办理结果满意度			书信 联系 次数	电话 联系 次数		
	满 意	基本 满意	不满意	满意	基本 满意	不满意	1	3		
	✓									
对提案 答复的 意见	县民宗局作为本提案办理单位,态度认真负责,答复有理有据,实事求是,对提案措施和建议切实可行,本人表示满意。 委员签章: 李晓光 2020年5月19日									
注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交提案者填写; 2.请提案者对“办理态度满意度”和对“办理提案满意度”下面的栏内任选一项并打“√”; 3.集体提案则加盖提案单位公章; 4.此表一式二份,其中:承办单位一份(上传到管理平台),另一份由承办单位将其附在答复函件后,连同复文一起寄送。										